

## 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計字第1140054840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開展覽「變更臺中市大里地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（公園兼體育場用地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）」計畫書，自114年3月28日起公開展覽30天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、第23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期間：自114年3月28日起30天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

(一)書面：本府公告欄（臺灣大道市政大樓）（不含附件）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告欄、本市大里區公所公告欄。

(二)網路：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。

三、公告內容：旨揭計畫書1份（前述計畫書置於本市大里區公所及本府都市發展局（城鄉計畫科）提供各界公開閱覽）。

四、本案公開說明會日期與地點：訂於114年4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3時整假本市纖維工藝博物館3樓會議室（臺中市大里區勝利二路1號）舉行。

五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相關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（單位）、聯絡地址、建議事項、變更位置理由、地籍圖說等資料1式3份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，俾供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之參考。

市長 盧秀燕

